用戶手冊

PHILIPS

目錄

繁體中文

3 目錄
4 重要資訊
5 盒內物品
6 您的 VOIP080
8 連接
8 安裝
10 通話
12 通話特性
13 聽取語音留言
14 配置
17 默認設置
18 故障排除
19 信息
20 索引

重要資訊

環境與安全

安全資訊

在沒有電源的情況下，本電話機不能進行緊急呼叫。Skype 不支援緊急呼叫。若需撥打緊急電話，請使用其他具有此功能的替代產品。

電源要求

由電腦通過 USB 線提供電源。

安全事項

> 不要讓電話接觸液體或水分。
> 不要拆開電話，以免接觸高壓。
> 本機可能會為雷暴損壞。建議用戶在雷暴時將電話從 USB 插座上拔下。
> 請勿在有爆炸危險的區域（比如煤氣洩漏的地方）使用電話。
> 必須指導孩子使用電話，以確保安全使用。
> 使用電話的高音量狀態將導致聽覺受損害。

關心環境

請遵守當地的包裝材料和廢舊電話的處理規定；可能的話，促進其重複利用。

安裝要求

要使用電話，電腦必須滿足如下要求：

- Microsoft® Windows® 2000 或 XP 運行環境
- 400 MHz 處理器
- 128 MB 記憶體
- 空閒的 USB 插槽
- 互聯網連接（推薦寬頻）

需要幫助

若需瞭解更多關于故障與 FAQ 的資訊：

線上幫助：***www.p4c.philips.com***

故障指南：請見第 18 頁

用戶可用的資訊更新可參見 ***www.p4c.philips.com***

盒內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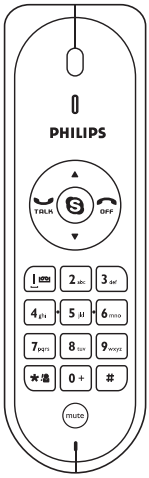

VOIP080 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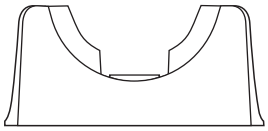

托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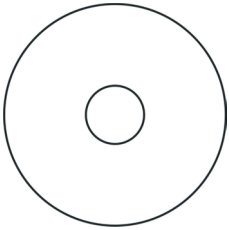

安裝 C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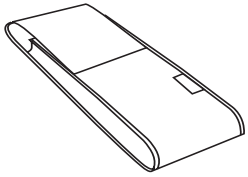

攜帶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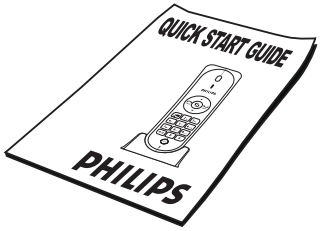

快速啟用指南

其他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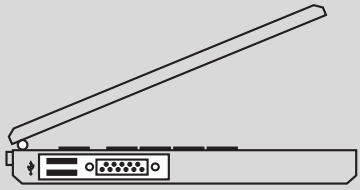

帶有空閒 USB 埠的桌上型或筆記本電腦

- 互聯網連接 (推薦寬頻連接)
- **VOIP080 僅保證與該安裝 CD 內的 Skype 版本相容。可能不支持 Skype 升級版本。**

您的 VOIP080

電話機正面總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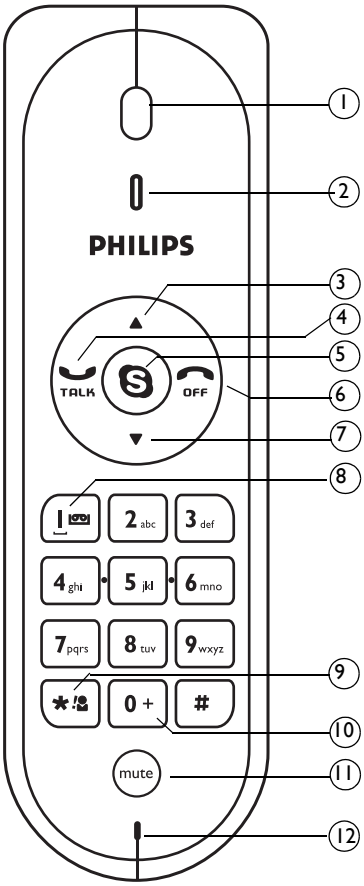

1 **耳筒**

2 **LED 指示燈**
有電話進入時，快速閃光
通話時保持發亮狀態
電話靜音時，慢速閃光
有語音留言等候時，發出閃爍

3 **向上翻閱鍵**
上翻一項
調高耳筒音量

4 **通話鍵**
撥打和接聽電話
播放語音留言

5 **Skype 鍵**
運行 Skype
在 Skype 標籤之間轉換

6 **關閉鍵**
結束通話
停止語音留言
最小化 Skype 窗口

7 **Scroll Down Key 向下翻閱鍵**
下翻一項
降低耳筒音量

8 **數位鍵 1 和語音留言列表鍵**
輸入 1
按住此鍵以訪問語音留言列表

9 **星號鍵和聯繫人列表鍵**
輸入 *
按住此鍵以訪問聯繫人列表

10 **數字鍵 0 和 + 號鍵**
輸入 0 和 +
按住此鍵以輸入 +

11 **Mute Key 靜音鍵**
電話靜音 / 解除靜音

12 **話筒**

您的 VOIP0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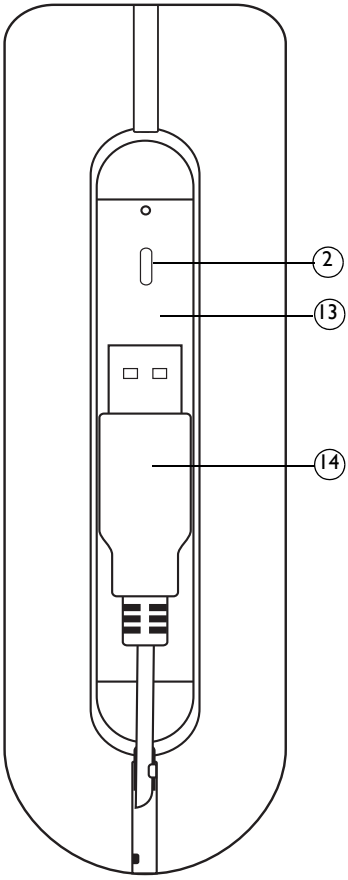

電話機背面總覽

2 LED 指示燈

13 USB connector grove USB 連接器簇
用來容納 USB 連接器。

14 USB 連接器
連接到電腦上的 USB 槽

連接和安裝

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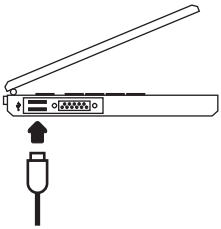

注意：安裝開始之前，請確保 USB 連接器和電腦斷開。

連接電話：

1. 伸展開電話上的 USB 線。
2. 直接將 USB 連接器連接到電腦上的 USB 槽。

注意：不需要電池。電腦通過 USB 線為電話供電。

安裝

所附 CD 裏提供了 VOIP080 驅動。請在安裝前將 USB 連接器接到電腦上。

安裝 VOIP080 驅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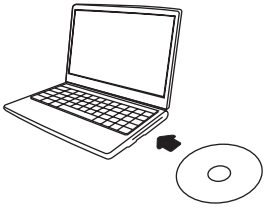

1. 將安裝 CD 置入電腦 CD ROM（或 DVD ROM）光碟機。
2. 安裝程式將自動啟動。
3. 按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
4. 點擊退出。
5. 從 CD ROM（或 DVD ROM）光碟機取出安裝 CD。

提示：如果因為某些原因安裝不能自動啟動，在 Windows 裏點擊**開始**，然後點擊**運行**。
- 輸入 **explorer**，並定位到 CD ROM（或 DVD ROM）光碟器。
- 雙擊 **SetupWizard.exe**。

注意：如果是 Window2000 作業系統，需要重啟電腦以完成安裝

注意：如果安裝時勾選了 " 電腦啟動時自動運行 VOIP080"，VOIP080 驅動將會自動運行。

連接和安裝

初次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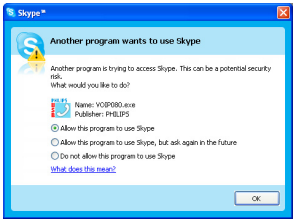

1. 確保電話直接連接到了電腦的 USB 槽。
2. 如果驅動程式沒有運行，雙擊桌面上創建的快捷圖示，以啟動 VOIP080 驅動。
3. 如果初次運行 VOIP080 驅動，將看到資訊提示：" 另一個程式正試圖使用 Skype"。選擇 " 永久開放此程式使用 Skype" 並點擊 "OK"。
4. 如果 VOIP080 驅動還未啟動 Skype 程式，啟動 Skype。用 Skype 帳號登錄。

注意：如果沒有 Skype 帳號，可以從 *http://www.skype.com* 查找更多關於如何創建帳號的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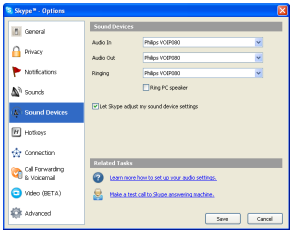

5. 在 Skype 窗口點擊 “功能”。選擇 “設定選項”。選擇左邊的 “音效裝置。
6. 對於 XP 用戶，在 “聲音輸入”、“聲音輸出”和 “鈴響”下拉清單中選擇 “Philips VOIP080”。按 “確定”鍵。
   對於 Window2000 用戶，在 “聲音輸入”、“聲音輸出”和 “鈴響”下拉清單中選擇 “USB 音頻設備”。按 “確定”鍵。

提示：運行 VOIP080 驅動時，電腦右下角將顯示託盤圖示。

連接狀態

如果將滑鼠放置在 VOIP080 託盤圖示上，將顯示電話的當前狀態。電話準備就緒可以使用時，託盤圖示為綠色，狀態顯示為 "VOIP080 電話 - 已連接 "。否則，可根據顯示的狀態糾正錯誤。

連接狀態：

(藍色)USB 已插入，Skype 連接正常。

（灰色） USB 已插入，但 Skype 狀態為離線 / 未登錄 / 未運行。

（紅色） USB 未插入。

關於如何修復連接問題的進一步資訊，請看第 18 頁。

呼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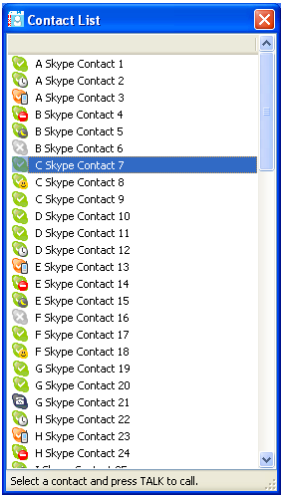

向 Skype 聯繫人致電

1. 按住星號鍵 ★ 以打開聯繫人列表視窗。
2. 按 ▲ / ▼ 鍵選擇要通話的聯繫人。
3. 按 TALK 鍵撥打電話。

按字母查找

在聯繫人列表視窗開啟的情況下，用鍵盤輸入聯繫人的首字母進行查找。

例如：查找聯繫人 "Sam"，按 7 pqrs 鍵四次。首個以 S 開頭的聯繫人將會選中。

例如：查找 SkypeOut 聯繫人 "+1233456789"，按 0 + 鍵一次。首個以 + 開頭的聯繫人將會被選中。

或者

1. 按 Ⓢ 鍵，直到聚焦于 Skype 聯繫人列表標籤
2. 按 ▲ / ▼ 鍵選擇要通話的聯繫人
3. 按 TALK 鍵撥打電話。

提示：最小化 Skype, 按住 OFF 鍵

撥叫 SkypeOut 號碼

1. 按 Ⓢ 鍵，直到聚焦于 Skype 聯繫人列表標籤。
2. 按 ▲ / ▼ 鍵選擇要進行通話的聯繫人
3. 按 TALK 鍵撥打電話。

或者

1. 使用鍵盤撥叫要致電的號碼。
2. 按 TALK 鍵撥打電話。

注意：為撥打 SkypeOut 電話，需購買 Skype 額度。可訪問 *http://www.skype.com/store/buy/skypeout.html.* 獲取更多細節。

呼叫

注意：為進行 SkypeOut 呼叫，撥所呼叫電話號碼之前必須撥國家代碼，如：00，011 或 +。
例如：
致電北美：00-1-905-1234567 或 011-1-905-1234567
進行國際呼叫：00-852-12345678 或 +852-12345678

建議：為輸入 +，按住 0+
清除輸入的號碼，按 OFF

警告 - 緊急呼叫：Skype 不支援緊急呼叫。如遇緊急情形，請利用常規的電話線路。

接聽電話

如有來電，電話將會響鈴且 LED 快速閃爍。按 TALK 鍵接聽電話。

建議：拒接來電，按 OFF 鍵。
可以在通話中接聽其他來電。此時可以聽到電話等待音，且電話上的 LED 快速閃爍。接聽來電，按 TALK 鍵。而原來的電話將會掛起。

注意：如果處於 Skype 中的 DND（請勿打擾）狀態，電話會響鈴。LED 將會閃爍，以通知有來電。

建議：可以通過 VOIP080 驅動來關閉鈴聲。更多資訊，參看第 17 頁。

結束呼叫

結束呼叫 OFF 。

呼叫

通話功能

調節耳筒音量

可以在通話中提高或降低主叫方的音量。有 8 級音量可供選擇。

調節音量：

1. 按 ▲ 提高音量。
2. 按 ▼ 降低音量。

建議：可以通過 VOIP080 驅動來調節話筒和耳筒音量。請看第 15 頁更多的資訊。

話筒靜音

如果希望在通話時與其他人私密談話，且不讓通話對方聽到，可以採取如下操作：

1. 按 (mute) 開啟話筒靜音。你仍然可以聽到對方的講話。LED 將慢速閃爍。
2. 按下 (mute) 再按 (mute) 恢復通話。

收聽語音留言

如果有語音留言等待聽取，話機上的 LED 將慢速閃爍。

注意：請訪問 *http://www.skype.com/products/skypevoicemail/.* 以找到關於如何獲取語音留言帳戶的更多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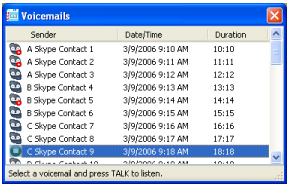

收聽語音留言：

1. 按住 (1) 打開語音留言列表視窗。
2. 按 ▲ / ▼ 選擇想要聽取的語音留言。
3. 按 TALK 收聽語音留言。

建議：可以在播放時按 OFF 停止語音留言。
再按 OFF 關閉語音留言視窗。

語音留言狀態圖示

表示新的語音留言。

表示舊的語音留言。

表示正在播放的語音留言。按 OFF 停止。

配置

設置

VOIP080 驅動允許以最適合您的方式設定電話。

開始配置電話：

雙擊電腦螢幕右下角的託盤圖示 。

或者

右擊託盤圖示 ，從如下四個選項中選擇：

- 一般選項
- 音頻設置
- 鈴聲設置
- 關於

VOIP080 電話設置視窗將會開啟。

- 點擊 " 應用 " 應用所作的變更。
- 點擊 " 取消 " 取消所有已作變更。
- 點擊 "OK" 應用變更並關閉視窗。

退出 VOIP080 驅動：

右擊託盤圖示 並選擇 " 退出 "。在打開的退出提示視窗，點擊 "OK" 確認退出。

注意：如果 VOIP080 驅動關閉，則不能撥打或接聽電話。

建議：為繞過退出提示視窗，點擊 "OK" 前勾選 " 不要再顯示這個信息 " 檢查框。

配置

一般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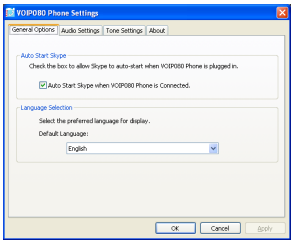

打開 VOIP080 電話設置視窗並選擇 " 一般選項 " 標籤。如下設置將可用。

VOIP080 電話連接時自動啟動 Skype

如果勾選此框，將 VOIP080 電話插入電腦時，Skype 將自動啟動。建議勾選此框。

變更語言

在 " 語言選擇 " 下的下拉功能表中選擇語言，點擊 "OK" 應用變更。

變更 Skype 語言顯示

要變更 Skype 中的語言，打開 Skpe 程式，進入 " 工具 " → " 變更語言 " 選擇語言。

音頻輸入和輸出設備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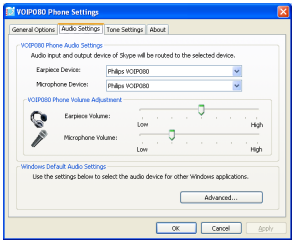

打開 VOIP080 電話設置視窗，選擇 " 音頻設置 " 標籤。如下的設置將可用。

設定接收 Skype 音頻輸出的設備

在**耳筒設備**下選擇一個設備，以聆聽來自 Skype 的音頻。推薦 XP 用戶使用 **Philips VOIP080**，Windows 2000 用戶使用 **USB 音頻設備**。

設定接收 Skype 音頻輸入的設備

在接收 Skype 音頻輸入的**話筒設備**中挑選一個設備，推薦 XP 用戶使用 **Philips VOIP080**，Windows 2000 用戶使用 **USB 音頻設備**。

調節耳筒音量

調節耳筒音量滑塊，以改變耳筒音量。如果音量滑塊處於最低處，耳筒將處於靜音狀態。

配置

調節話筒音量

通過調節話筒音量滑塊來改變話筒音量。將滑塊移到最低位置時，話筒處於靜音狀態。

設定接收其他 Windows 應用的音頻輸入 / 輸出的設備

您可以為其他 Windows 應用選擇不同的音頻輸入 / 輸出設備，例如，Windows 媒體播放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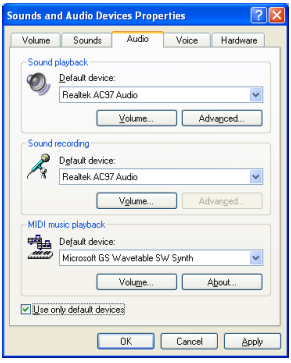

對於 Windows XP 用戶

點擊**高級**來打開**聲音和音頻設備屬性**視窗。在**聲音重放**選擇音頻輸出設備。在**錄音**項下選擇音頻輸入設備。

確保勾選了**僅使用默認設備**，並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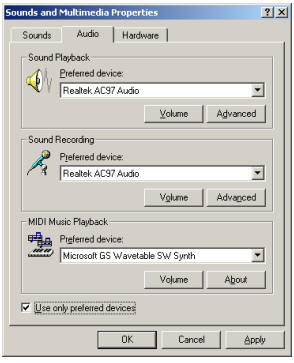

對於 Windows 2000 用戶

點擊**高級**來打開**聲音和多媒體屬性**視窗。在**聲音重放**選擇音頻輸出設備。在錄音項下選擇音頻輸入設備。

確保勾選了**僅使用首選設備**，並按 OK。

注意：推薦將您電腦上的音效卡設成音頻輸入和輸出設備。

注意：通過勾選檢查框**僅使用默認設備**（針對 XP 用戶）或者**僅使用首選設備**（對於 Windows 2000 用戶），您將可以分離電腦的聲道。來自 Skype 的聲音從電話傳送，而來自其他 Windows 應用的音頻通過所選擇的設備傳送。

配置

響鈴聲音和鍵盤聲音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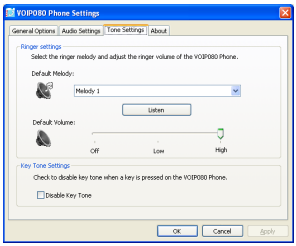

打開 VOIP080 電話設定視窗，選擇**聲音設定**標籤。有下列可用設定。

改變響鈴旋律

從**響鈴設定**挑選一種旋律，並點擊 OK 應用所選擇的旋律。您可以**點擊試聽**來聽聽該旋律的效果。

改變鈴聲音量

從**響鈴設定**選擇一個音量級別，並點**擊 OK** 來應用所作的選擇。挑選**關閉**來禁止響鈴。

禁止鍵盤聲音

在**鍵盤聲音設置**裏選擇**禁止鍵盤聲音**這一檢查框。此後按鍵時將沒有聲音發出。

產品資訊

打開 VOIP080 電話設定視窗，選擇**關於**標籤，查看 VOIP 電話的相關資訊。

默認設定

當 VOIP080 連接時，自動啟動 Skype	選擇
耳筒設備：	Philips VOIP080
話筒設備：	Philips VOIP080
鈴聲旋律：	旋律 I
鈴聲級別：	高
禁止按鍵音調：	未選擇
退出提示資訊：	啟用

故障排除

問題	解決辦法
電話沒有鈴聲。	• 確定未把響鈴音量設置成關。 • 確保 Skype 狀態不是 DND (請勿打擾)。
通話時沒有聲音。	• 檢查 Skype 下的音頻線路設置是否正確。 • 調高耳筒音量
通話的對方聽不到聲音。	• 解除話筒靜音設定 • 使用 VOIP080 驅動程式調高話筒音量 • 確保通話未被掛起。
不能發起或接收通話。	• 確保 Skype 非離線狀態。 • 檢查 USB 電纜是否正確連接。 • 檢查 VOIP080 驅動是否在運行。
不能進行 SkypeOut 通話。	• 輸入撥叫號碼前，輸入 00，011 或 +。 • 檢查帳號是否有足夠額度
不能打開聯繫人列表。	• 關閉語音留言列表，重新嘗試。
不能打開語音留言列表。	• 關閉聯繫人列表，重新嘗試。
不進行通話時 LED 保持慢速閃爍	• 收取新的語音留言。
不能聽到按鍵聲	• 使用 VOIP080 驅動，設置成允許發出按鍵聲
錯誤地選擇 " 不允許該程式使用 Skype"	• 在 Skype 程式，選擇**功能 > 設定選項 > 隱私 > API 存取控制**，選擇 **VOIP080.EXE**，點擊**變更**，選擇**永久開放此程式使用 Skype**，點擊 **OK.**
VOIP080 電話－拒絕 API 訪問	• 參見上述方法

如果上述解決辦法仍不能解決您的問題，從電腦移除電話，重啟 VOIP080 驅動。等待 15 分鐘後重試。

信息

保修

保修資訊可見 ***www.p4c.philips.com***.

符合性

符合性聲明卡可見 ***www.p4c.philips.com***.

電場、磁場和電磁場 ("EMF")

1. 飛利浦皇家電子製造和出售眾多面向消費者的產品，這些產品和任何其他電子設備一樣能夠發射和接受電磁信號。
2. 飛利浦一直主導的商業原則是為產品做好一切必要的健康和安全預防，以符合所適用的法律的所有要求，並符合生產時即已存在和適用的 EMF 標準。
3. 飛利浦致力使得其開發、生產和出售的產品不帶來任何不利於健康的後果。
4. 飛利浦證實，若在指定的範圍內正確使用其產品，依據目前的科學證據，可以保證使用安全。
5. 飛利浦在國際 EMF 和安全標準開發中充當積極角色，能夠預知標準的進一步發展，所以可以更早地在產品中實現這些標準。

回收和廢棄處理

廢舊產品的處理指南：

WEEE(廢電機電子產品 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2002/96/EC) 指令的目的在於確保產品以盡可能最好的處理、再生、回收技術進行回收處理，從而確保人身健康和高標準的環境保護。

您的這一產品的設計和製造源自最高品質的材料和元件，可以回收和重用。

不要將舊產品廢棄到一般的家庭垃圾桶。

瞭解本地可以處理帶有如下標記電機和電子產品的獨立收集系統。

選擇如下廢棄方案：

1. 通過指定的 WEEE 收集設備，廢棄整套產品（包括電纜、插頭、配件）。
2. 如果您購買了代替產品，可以把您完整的舊產品交給零售商。WEEE 規定了零售商必須接受。

飛利浦在包裝上印有標準圖案，用來表示促使對最終廢品的回收和適當的廢棄。

已經為相關國家級的再生和回收系統提供財力資助。

所示的包裝材料可供回收。

索引

L
LED 6, 7
U
USB 連接器 7
V
VOIP080 電話設定視窗 14
VOIP080 驅動 9, 14
VOIP080 接通時自動開啟 Skype 15
W
Windows 2000 用戶 16
Windows XP 用戶 16
四畫
分開電腦聲道 16, 17
五畫
目錄 3
六畫
回收 & 廢棄處理 19
安全 4
安裝 8
安裝 CD 8
安裝要求 4
耳筒音量 12, 15
七畫
改變 Skype 語言顯示 15
八畫
其他 Windows 音頻輸入 / 輸出設備 16
其他所需 5
初次設置 9
呼叫 Skype 聯繫人 10
拒絕來電 11
九畫
保修 19
按字母查找 10
故障排除 18
重要資訊 4
音頻輸入 15
音頻輸入和輸出設備設定 15
音頻輸出 15
十畫
配置 14
十一畫
停止語音留言重放 12
國家代碼 11
您的 VOIP080 6
清除所輸入的號碼 11
產品資訊 17
盒內物品 5
第二通呼叫 11
符合性 19
設置 14
通話 / 呼叫 10
通話功能 12
通話應答 11
連接 8
連接狀態 9
十二畫
結束通話 11
十三畫
禁止鍵盤聲音 17
話筒音量 16
話筒靜音 12
鈴聲 17
鈴聲旋律 17
鈴聲關閉 11
電場、磁場、電磁場 ("EMF") 19
電源要求 4
電話機正面 6
電話機背面 7
十四畫
緊急呼叫 11
語音留言 12
語音留言狀態圖示 13
語音留言帳號 12
十五畫
撥叫 SkypeOut 號碼 10
線上幫助 4
請勿打擾 11
調節耳筒音量 12
十六畫
選項 15
默認設置 17
十七畫
幫助 4
環境 4
鍵盤聲音設置 17
十九畫
關心環境 4
二十二畫
聽取語音留言 12
二十三畫
變更語言 15

規格可能改變，恕不另行通知。
該商標是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或者相應的擁有者的財產
2006 ©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保留所有權利

www.philips.com

3111 285 30691

CE